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8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1ZZAA3034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沪高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沪高铁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沪高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关联方交易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所述，京沪高铁公司2020年度关联方销售金额1,745,459.4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9.16%，主要为京沪高铁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路网服务产生的收入；关联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2. 取得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获取管理层就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完整性

采购金额 980,072.73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 56.53%，主要为京沪高铁公司委托关联方进行运输管理支付的费用。 由于京沪高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不同交易类别、金额重大的关联方交易且相比第三方交易，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定价、披露）是审计关注的重点，故我们将关联方交易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等方面的声明，并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3. 通过公开信息平台查询主要客户、供应商的股权关系等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未识别和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4. 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定价政策及其合理性和一贯性。 5. 获取关联方交易明细，检查相关合同、双方结算记录、抽查收付款流水等。 6. 获取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历年发布的清算文件，核对提供服务收入清算单价与清算文件是否一致。 7. 获取关联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并对选取的特定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8. 检查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6）、固定资产所述。京沪高铁公司 2020 年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3,051,271.43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比重达到 76.62%，当期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为 490,366.28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为 28.29%。 固定资产是京沪高铁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入账价值的确认及后续计量对京沪高铁公司资产总额及经营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固定资产转固时点及折旧方法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后续计量识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评价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判断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和依据，评估管理层对转入固定资产时点的判断； 3. 检查本期新增固定资产转固审批程序，结合现场盘点，确认转固时间的准确性； 4. 抽取样本，对固定资产进行实物盘点，观察固定资产实物运行状态； 5. 对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进行重新测算，复核折旧分配的合理性和一贯性； 6. 检查固定资产的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四、 其他信息

京沪高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京沪高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沪高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沪高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沪高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京沪高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沪高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京沪高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7,949,645,566.30	10,066,150,158.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956,697,124.91	1,311,002,100.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335,647.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295,300,622.50	2,239,282,995.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五)	48,893,882.31	28,597,116.28
流动资产合计		10,250,872,843.24	13,645,032,369.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六)	230,512,714,327.34	213,509,880,742.77
在建工程	六、(七)	110,406,249.57	25,595,788,023.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八)	59,035,594,615.82	59,597,365,629.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九)	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	951,223,398.63	2,688,998,646.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612,438,591.36	301,392,033,041.43
资产总计		300,863,311,434.60	315,037,065,411.42

法定代表人:

刘洪

润刘洪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伟明

温伟明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温伟明

温伟明印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一)	6,006,447,303.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二)	801,595,655.21	665,942,326.20
预收款项			323,865,683.91
合同负债	六、(十三)	149,986,72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733,001.28	629,104.68
应交税费	六、(十五)	761,612,042.32	1,029,482,071.28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4,420,459,917.60	7,535,419,763.68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十七)	2,117,873,932.03	3,357,080,171.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58,708,574.64	12,912,419,121.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十八)	77,453,162,430.32	64,715,662,430.32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十九)	85,26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	10,000,000.00	122,242,81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九)	290,482,241.46	308,695,445.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一)	282,240,000.00	7,291,129,003.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121,144,671.78	72,437,729,692.98
负债合计		92,379,853,246.42	85,350,148,814.41
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二)	49,106,484,611.00	42,820,854,6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三)	122,596,155,858.47	150,035,570,489.7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二十四)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五)	4,661,971,594.97	4,203,369,654.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六)	7,264,045,786.68	7,086,604,005.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3,628,657,851.12	204,146,398,760.50
少数股东权益		24,854,800,337.06	25,540,517,836.51
股东权益合计		208,483,458,188.18	229,686,916,597.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0,863,311,434.60	315,037,065,411.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26,403,852.00	9,265,825,88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871,843,447.68	1,207,526,240.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7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368,605,454.41	314,280,005.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21,187.75	25,916,932.21
流动资产合计		7,810,718,641.84	10,813,549,065.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47,566,437,900.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774,362,093.82	130,486,907,192.92
在建工程		102,786,669.37	86,513,997.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270,589,296.12	42,985,771,405.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8,635,858.85	778,623,303.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665,311,819.07	174,337,815,899.08
资产总计		226,476,030,460.91	185,151,364,964.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伟明
印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温伟明
印伟

刘洪
印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6,447,303.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4,076,531.81	641,739,795.80
预收款项			323,865,683.91
合同负债		149,986,722.96	
应付职工薪酬		733,001.28	629,104.68
应交税费		755,711,684.92	1,025,082,382.99
其他应付款		1,288,485,650.80	1,532,597,219.62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0,414,443.37	1,970,364,244.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275,855,338.38	5,494,278,431.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772,112,430.32	20,207,752,430.32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00	122,242,81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978,656.17	270,657,538.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2,240,000.00	282,2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18,331,086.49	20,882,892,782.56
负债合计		41,594,186,424.87	26,377,171,213.72
股东权益:			
股本		49,106,484,611.00	42,820,854,6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933,163,158.63	100,104,339,889.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61,971,594.97	4,203,369,654.71
未分配利润		13,180,224,671.44	11,645,629,596.00
股东权益合计		184,881,844,036.04	158,774,193,750.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6,476,030,460.91	185,151,364,964.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238,431,430.89	34,856,248,852.69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七)	25,238,431,430.89	34,856,248,852.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214,057,852.09	20,381,304,958.33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七)	17,336,204,736.36	18,172,188,025.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八)	124,616,482.24	103,892,817.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二十九)	796,193,615.82	299,244,728.52
研发费用	六、(三十)	11,872,900.31	17,672,644.26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一)	2,945,170,117.36	1,788,306,742.70
其中：利息费用		3,318,476,107.45	2,250,461,143.15
利息收入		374,075,220.06	462,197,271.15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二)	581,284.44	387,806.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三)		104,581,457.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3,200,556.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28,155,420.00	14,579,913,158.58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五)	69,919.46	753,680.91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六)	252,213.32	934,036.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7,973,126.14	14,579,732,803.32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七)	1,527,446,653.83	3,978,106,061.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0,526,472.31	10,601,626,742.3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500,526,472.31	10,601,626,742.3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0,526,472.31	10,601,626,742.3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500,526,472.31	10,601,626,742.32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8,866,108.76	11,068,081,067.3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339,636.45	-466,454,325.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0,526,472.31	10,601,626,742.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8,866,108.76	11,068,081,06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8,339,636.45	-466,454,325.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5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5	0.27

本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59,762,844.43元。上年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335,623,036.89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洪印

温伟明

温伟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21,706,661,268.78	32,942,166,554.60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13,617,464,084.14	16,103,160,941.95
税金及附加		117,738,523.04	100,529,934.4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79,084,081.51	269,179,120.89
研发费用		11,872,900.31	17,672,644.26
财务费用		1,066,006,928.42	639,044,801.48
其中：利息费用		1,434,211,197.13	1,099,497,716.70
利息收入		368,972,123.68	460,493,490.35
加：其他收益		518,744.26	352,011.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824,437.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7.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15,018,042.86	15,916,755,560.45
加：营业外收入		65,178.76	752,457.41
减：营业外支出		82,843.76	934,036.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15,000,377.86	15,916,573,981.69
减：所得税费用		1,528,980,975.30	3,979,324,202.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6,019,402.56	11,937,249,779.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6,019,402.56	11,937,249,779.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86,019,402.56	11,937,249,779.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53,726,351.15	30,679,991,333.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八）	504,361,901.14	442,356,65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58,088,252.29	31,122,347,99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59,042,125.75	7,649,289,922.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00,389.82	68,760,24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5,566,496.81	5,196,584,26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八）	68,529,811.45	155,146,34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6,238,823.83	13,069,780,78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1,849,428.46	18,052,567,210.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541.70	346,087,759.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八）	520,320,666.97	1,318,027,736.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382,208.67	1,664,115,496.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26,994,913.83	14,388,911,29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八）	519,365,105.07	840,927,011.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6,360,018.90	15,229,838,30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5,977,810.23	-13,565,722,805.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58,248,086.62	2,624,458,17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4,458,173.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922,000,000.00	8,87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八）	1,000,000,000.00	2,06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80,248,086.62	13,568,458,173.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276,860,000.00	2,365,3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196,406,374.13	16,914,868,271.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八）	52,799,357,922.60	13,46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72,624,296.73	19,293,690,27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2,376,210.11	-5,725,232,09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6,504,591.88	-1,238,387,69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6,150,158.18	11,304,537,85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八）	7,949,645,566.30	10,066,150,158.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洪印

温伟明

温伟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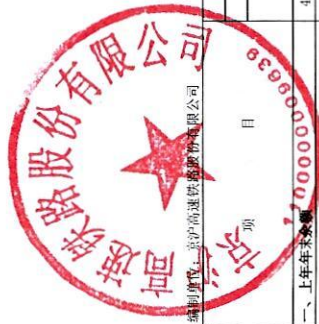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67,681,825.91	28,833,646,633.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841,480.02	428,477,77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44,523,305.93	29,262,124,406.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33,179,551.99	7,221,194,749.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02,124.76	35,974,414.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4,896,451.44	5,151,658,94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82,181.13	130,475,90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2,160,309.32	12,539,304,01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2,362,996.61	16,722,820,391.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841.70	346,087,759.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41.70	346,087,75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6,358,955.44	496,185,618.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85,525,783.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71,884,738.57	496,185,61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71,824,896.87	-150,097,859.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58,248,086.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18,248,086.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88,140,000.00	2,10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78,036,081.54	15,032,543,420.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2,139.47	13,46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8,208,221.01	17,148,505,42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40,039,865.61	-17,148,505,42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9,422,034.65	-575,782,88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5,825,886.65	9,841,608,77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6,403,852.00	9,265,825,886.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820,854,611.00				100,104,339,889.00				4,203,369,654.71	11,615,629,596.00		158,774,193,750.71	158,774,193,75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9,931,230,600.75					-4,559,025,590.96		45,372,205,009.79	25,540,517,836.51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2,820,854,611.00				150,035,570,489.75				4,203,369,654.71	7,086,604,005.04		204,146,398,760.50	229,686,916,597.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5,630,000.00				-27,439,414,631.28				458,601,940.26	177,441,781.64		-20,517,710,909.38	-685,717,499.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8,866,108.76		3,228,866,108.76	-728,339,636.4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285,630,000.00				-27,439,414,631.28							-21,153,784,631.28	42,622,137.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85,630,000.00				24,347,911,151.85							30,633,541,151.85	42,622,137.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1,787,325,783.13							-51,787,325,783.13	-51,787,325,783.1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601,940.26	-3,051,424,327.12		-2,592,822,386.86	-2,592,822,386.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58,601,940.26	-458,601,940.26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592,822,386.86		-2,592,822,386.86	-2,592,822,386.8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106,484,611.00				122,596,155,858.47				4,661,971,594.97	7,264,045,786.88		183,628,657,851.12	208,483,458,188.18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洪利润印

洪利润印

洪利润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90,644,541,200.00				3,009,644,676.79		14,519,034,590.02		148,173,220,466.81		148,173,220,46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7,170,714,565.59						-3,689,856,879.10		43,480,857,686.49	23,789,518,841.23	67,270,376,527.72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137,815,255,765.59				3,009,644,676.79		10,829,177,710.92		191,654,078,153.30	23,789,518,841.23	215,443,596,994.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0,854,611.00				12,220,314,724.16				1,193,724,977.92		-3,742,573,705.88		12,492,320,607.20	1,750,998,995.28	14,243,319,602.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68,081,067.35		11,068,081,067.35	-466,454,325.03	10,601,626,742.3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0,854,611.00				12,220,314,724.16								15,041,169,335.16	2,217,453,320.31	17,258,622,655.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20,854,611.00				12,220,314,724.16								15,041,169,335.16	2,217,453,320.31	17,258,622,65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3,724,977.92		-14,810,654,773.23		-13,616,929,795.31		-13,616,929,795.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93,724,977.92		-1,193,724,977.92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480,345,822.63					480,345,822.63	9,100,794.28	489,446,616.91
2. 本年使用								480,345,822.63					480,345,822.63	9,100,794.28	489,446,616.91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820,854,611.00				150,035,570,489.75				4,203,369,654.71		7,086,604,005.04		204,146,398,760.50	25,540,517,836.51	229,686,916,597.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洪润刘

洪伟印

洪伟印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820,854,611.00			100,104,339,889.00				4,203,369,654.71	11,645,629,596.00		158,774,193,75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820,854,611.00			100,104,339,889.00				4,203,369,654.71	11,645,629,596.00		158,774,193,75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5,630,000.00			17,828,823,269.63				458,601,940.26	1,534,595,075.44		26,107,650,28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6,019,402.56		4,586,019,402.5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285,630,000.00			17,828,823,269.63							24,114,453,269.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85,630,000.00			24,347,911,151.85							30,633,541,151.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19,087,882.22							-6,519,087,882.22							
1. 提取盈余公积								458,601,940.26	-3,051,424,327.12		-2,592,822,386.86							
2. 对股东的分配								458,601,940.26	-158,601,940.26		-2,592,822,386.86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489,955,255.48				489,955,255.48							
2. 本年使用							489,955,255.48				489,955,255.4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106,484,611.00			117,933,163,158.63				4,661,971,594.97	13,180,224,671.44		184,881,844,036.04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伟印

洪伟印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郑州高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90,644,541.20	0.00			3,009,644.67	14,519,034.59	0.02	148,173,220.4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90,644,541.20	0.00			3,009,644.67	14,519,034.59	0.02	148,173,220.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20,854.61		9,459,798.69	0.00			1,193,724.97	-2,873,404.99	0.02	10,600,973.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37,249.77	0.02	11,937,249.7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0,854.61		9,459,798.69	0.00						12,280,653.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20,854.61		9,459,798.69	0.00						12,280,653.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3,724.97	-14,810,654.77	0.02	-13,616,929.79
2. 对股东的分配							1,193,724.97	-1,193,724.97		
3. 其他								-13,616,929.79	0.02	-13,616,929.79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463,387.83	0.02	463,387.83
2. 本年使用								463,387.83	0.02	463,387.83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820,854.61		100,104,339.89	0.00			4,203,369.65	11,645,629.59	0.00	158,774,193.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京沪高铁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9 日发起成立，系由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山东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一位股东共同出资组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依法登记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注册资金 200,000 万元。

2009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同意《关于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购买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所持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由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向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价值不超过 60 亿元金额的股份。上述议案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关于同意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的批复》（商资批[2010]1006 号）批准。据此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将公司类型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小于 25%）。

2009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同意向股东同比例配发新股，增发新股 11,300,000 万元，同时将注册资本调整为 11,500,000 万元。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将经审计确认的“四省四市”征地拆迁补偿费用 3,709,889.61 万元、站房合作建设资金 194,104.00 万元以及经审计确认的既有铁路建设用地补偿费用 87,702.51 万元计价入股，总股本由 11,500,000.00 万元调整至 13,062,396.12 万元。2016 年 9 月，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3,062,396.12 万元。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减少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062,396.12 万元减少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差额转增资本公积。

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比的议案》，将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金额增加中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权益 1,228,065.33 万元，其中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282,085.46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885 号文的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完成了公开发行 628,56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88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49,106,484,611.00 元。

公司所属行业：铁路运输行业。

经营范围：京沪高速铁路建设，旅客运输业务；咨询服务、设备物资采购及销售、物业管理、物流、仓储、停车场业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已由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福安徽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 1 家。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报告期末起十二个月，生产经营稳定、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被全部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异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具体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00
1-2年(含2年)	5.00
2-3年(含3年)	10.00
3-5年(含5年)	30.00
5年以上	100.00

(4) 对于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前述金融资产(不含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6.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 应收账款

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八) 金融工具”。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 其他应收款

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八) 金融工具”。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价值低于 5,000 元的信号设备、通信设备等备品备件,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二)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八)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损益。其中,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 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 是指使用寿命超过 1 年, 单位价值 (含增值税) 在 5000 元及以上, 为铁路运输、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 合同约定以延期付款方式购买固定资产, 且超过正常信用条件 (一般为 3 年及以上) 的,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 固定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 应估价入账, 并计提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原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 应根据剩余使用年限重新确定折旧率。

4.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至少应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予以资本化时 (包括对已逾龄资产更新改造或加装改造), 除增加固定资产价值外, 还应重新预计使用寿命和净残值并根据重新预计的寿命、净残值计提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分别按其性质划分为费用性和资本性支出, 其中, 固定资产的整体更新和成段更换、功能性升级、加装改造、改扩建等提高固定资产性能或延长使用寿命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本公司为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修理而储备的价值较高、使用期限较长且可反复修理使用的高价互换配件，购入时作为固定资产核算，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类别计提折旧。

6.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涉及到替换原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的，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将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并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7. 本公司已经做出处置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将在1年内完成转让、在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的固定资产为持有待售固定资产。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不进行减值测试，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8. 本公司盘盈的固定资产作为前期差错处理，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核算。

9.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线路			
其中：路基	100	5.00	0.95
道口	45	5.05	2.11
桥梁			
其中：既有线	65	5.10	1.46
客专	100	1.00	0.99
其他桥涵建筑物	45	5.05	2.11
隧道			
其中：既有线	80	5.60	1.18
客专	100	1.00	0.99
涵渠			
其中：既有线	55	6.50	1.70
客专	100	1.00	0.99
防护林	45	5.05	2.11
线路隔离网	20	4.00	4.8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钢轨 (包括道岔)、轨枕、道砟			
其中: 普速铁路轨道	21	7.00	4.43
普速铁路道岔	13	5.00	7.31
高速线路无砟轨道	45	5.00	2.11
高速线路无砟道岔	20	2.00	4.90
高速线路有砟轨道	27	7.00	3.44
高速线路有砟道岔	20	3.00	4.85
2. 信号设备			
其中: 高铁信号设备 (客专 ZPW-2000 设备、计算机联锁、列控中心、CTC 等)	15	4.90	6.34
电气集中设备	15	4.90	6.34
其他信号设备	10	5.00	9.50
3. 通信设备			
其中: 通信线路	20	6.00	4.70
通信电源	8	2.00	12.25
电子设备	5	1.00	19.80
通信铁塔	50	5.00	1.90
其他通信设备	8	5.04	11.87
4. 房屋			
其中: 一般房屋	50	5.00	1.90
受腐蚀生产用房	20	5.00	4.75
受强腐蚀生产用房	10	5.00	9.50
简易房	8	5.04	11.87
5. 建筑物			
其中: 雨棚	50	5.00	1.90
站台	50	5.00	1.90
围墙	50	5.00	1.90
烟囱	50	5.00	1.90
储水池	50	5.00	1.90
化粪池	50	5.00	1.90
其他建筑物	20	5.00	4.75
6. 机械动力设备	10	5.00	9.50
7. 运输启动设备	8	5.04	11.87
8. 传导设备	20	5.00	4.75
9. 电气化供电设备	8	5.04	11.87
其中: 接触网	20	5.00	4.7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关 隔离开关、负荷开	10	5.00	9.50
开关设备	10	5.00	9.50
交流盘、直流盘	10	5.00	9.50
电容补偿装置	10	5.00	9.50
主变压器	20	5.00	4.75
其他电气化供电设备	8	5.04	11.87
10. 仪器仪表	8	5.04	11.87
11. 工具及器具	5	5.00	19.00
12. 信息技术设备	5	5.00	19.00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是指使用期限超过 1 年, 为铁路运输、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无实物形态的资产。

2. 以行政划拨、外购及投资者投资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以行政划拨、外购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应将为使之达到预定用途而发生的土地征用补偿费、拆迁补偿费、土地出让金、相关税费等全部支出作为初始确认成本; 以投资者投入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确认成本。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采用直线法摊销, 残值一般为零。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 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 除有其他证据确定的使用寿命更合理外, 软件和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 按 10 年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行政划拨土地使用权, 不进行摊销。

持有待售的无形资产比照持有待售资产处理。

4.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5.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含定制化的委托开发）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能形成专利和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明确具有可用性或获得经济效益的可能性、本公司有充足的资源和意愿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的则开发阶段支出便予以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九）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职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 12 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保险，下同）、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根据公司承担的支付义务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预计负债

1.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

或有事项的结果可能会产生预计负债、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当或有负债产生的潜在义务转化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可能性超过50%)、该义务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当或有资产对应的经济利益基本确定(可能性超过95%)能够流入公司并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资产。

2. 确认预计负债时,未来应支付金额与其现值相差较大的,按照未来应支付金额的现值确定负债金额。

(二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公司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国铁集团铁路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国铁集团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公司提供的客运服务收入及路网服务收入由本公司向客户或其他铁路公司收取。国铁集团的全国性清算系统根据既定的收费标准、计算方法集中计算各铁路公司应确认的收入及承担的费用。

(1) 客运服务收入

本公司客运服务收入为提供旅客运输服务取得的收入。该客运服务由本公司作为列车担当企业,相应的收入通过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来进行记录和处理,每月在已完成旅客运输服务且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根据国铁集团的月度清算通知书等单据进行确认。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路网服务收入

本公司路网服务收入系由于其他铁路公司使用了本公司铁路线路、牵引接触网服务等取得的收入。路网服务相关的信息由国铁集团的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每月在服务提供后且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根据国铁集团有关月度清算通知书确认路网服务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确认。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经营租赁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五) 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公司从事交通运输,需以上年度的运输主营业务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一定的计提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详见附注“四、(二十六) 2020 年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20 年(首次)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额
预收款项	323,865,683.91		-323,865,683.91
合同负债		446,108,497.28	446,108,497.28
递延收益	122,242,813.37		-122,242,813.37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 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因上述会计政策变更, 将预收款项、递延收益项目金额调整至合同负债项目列示。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额
预收款项	323,865,683.91		-323,865,683.91
合同负债		446,108,497.28	446,108,497.28
递延收益	122,242,813.37		-122,242,813.3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 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因上述会计政策变更, 将预收款项、递延收益项目金额调整至合同负债项目列示。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颁布的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输服务按 9% 的税率缴纳增值税。

(1) 铁路运输行业汇总纳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 号《铁路运输企业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本公司提供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按照除铁路建设基金以外的销售额和预征率计算应预缴税额，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本公司取得与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相关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上转至国铁集团，由国铁集团汇总计算增值税应纳税额；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由本公司就地申报纳税。

(2) 提供服务增值税

本公司向其他铁路局提供路网服务获得路网服务清算收入，属于物流辅助服务，适用 6% 税率。

(3) 非运输相关业务增值税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选择简易计税办法适用 5%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本公司除铁路运输及辅助服务以外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就地申报纳税。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09]13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改及合资铁路运输企业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政策的通知》，对股改铁路运输企业及合资铁路运输公司自用的房产、土地暂免征收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其中合资铁路运输公司是指由原铁道部及其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属铁路运输企业与地方政府、企业或其他投资者共同出资成立的铁路运输企业。按照上述相关文件规定，本公司自用的房产和土地暂免征收房产税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20]2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暂停铁路和航空运输企业分支机构预缴增值税的通知》，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经财政部、税务总局确定实行增值税汇总纳税的铁路和航空运输企业分支机构，暂停预缴增值税。2020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至文件发布之日已预缴的增值税予以退还。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53.93
银行存款	7,949,645,566.30	10,066,145,704.2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949,645,566.30	10,066,150,158.18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6,697,124.91	100.00			956,697,124.91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956,697,124.91	100.00			956,697,124.91
合计	956,697,124.91	—		—	956,697,124.91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1,002,100.14	100.00			1,311,002,100.14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311,002,100.14	100.00			1,311,002,100.14
合计	1,311,002,100.14	—		—	1,311,002,100.14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956,697,124.91		
合计	956,697,124.91		

3.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56,697,124.91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56,697,124.9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对方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332,183,103.20	34.72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274,306,085.12	28.67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256,770,422.85	26.84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91,408,334.80	9.5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	1,186,805.76	0.12	
合计	955,854,751.73	99.9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5,647.22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35,647.22	—		—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5,300,622.50	2,239,282,995.39
合计	1,295,300,622.50	2,239,282,995.3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流转	1,198,518,745.55	2,105,069,372.01
土地出售款及土地出借补偿款	72,480,948.00	
应收代付电费	23,477,510.00	44,426,564.16
代建工程应收款		88,739,611.22
备用金、保证金		358,256.00
其他	823,418.95	689,192.00
合计	1,295,300,622.50	2,239,282,995.39

注：增值税流转系铁路运输行业汇总缴纳增值税，本公司铁路运输及路网服务收入销项税额相应资金在每月清算时留在国铁集团，取得的铁路运输及路网服务相关进项税额按月上转至国铁集团，由国铁集团汇总计算、缴纳增值税应纳税额，本公司每月按规定向税务局预缴增值税。增值税预缴资金以及上转的进项税额相应资金由国铁集团通过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拨付本公司，期末余额为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应拨付本公司的资金。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应收款无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295, 300, 622. 5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 295, 300, 622. 5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增值税流转	884, 654, 357. 36	1 年以内	68. 30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增值税流转	313, 864, 388. 19	1 年以内	24. 23	
杭黄铁路有限公司	土地出售款	70, 482, 600. 00	1 年以内	5. 44	
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应收代付电费	9, 806, 241. 00	1 年以内	0. 76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代付电费	5, 161, 268. 00	1 年以内	0. 40	
合计	—	1, 283, 968, 854. 55	—	99. 13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48, 893, 882. 31	28, 597, 116. 28
合计	48, 893, 882. 31	28, 597, 116. 28

(六)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30, 512, 714, 327. 34	213, 509, 880, 742. 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0, 512, 714, 327. 34	213, 509, 880, 742. 77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线路	信号设备	通信设备	房屋	建筑物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启动设备	传导设备	电气化供电设备	仪器仪表	工具及器具	信息技术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3,589,027,632.84	4,624,332,679.03	2,805,043,551.13	19,661,731,237.31	9,993,467,469.39	1,354,439,674.33	345,438,317.88	3,568,977,496.43	9,794,635,195.91	710,779,044.79	791,434,704.65	2,241,109,949.14	249,480,416,952.83
2.本年增加金额	17,416,702,152.94	816,775,008.31	354,838,556.04	968,922,144.56	709,410,488.20	6,135,743.25	12,383,987.44	440,428,620.59	942,320,702.44	36,643,636.81	21,392,990.29	185,359,032.77	21,911,313,063.64
(1) 购置	9,433,413.19	109,811.00	1,985,854.63		978,869.91				390,645.29	2,013,024.78	296,868.66	3,690,634.37	18,899,121.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7,407,268,739.75	815,270,046.82	352,852,701.41	968,922,144.56	708,431,618.29	6,135,743.25	12,383,987.44	440,428,620.59	941,930,057.15	34,630,612.03	21,096,121.63	181,668,398.40	21,891,018,791.32
(3) 其他	-	1,395,150.49											1,395,150.49
3.本年减少金额	1,522,159.04		45,495.73		139,907.81		5,288,404.93			131,744.78	68,426.75	1,187,893.14	8,384,032.18
(1) 处置或报废	127,008.55		45,495.73		139,907.81		5,288,404.93			131,744.78	68,426.75	1,187,893.14	6,988,881.69
(2) 其他	1,395,150.49												1,395,150.49
4.年末余额	211,004,207,626.74	5,441,107,687.34	3,159,836,611.44	20,630,653,381.87	10,702,738,049.78	1,360,575,417.58	352,533,900.39	4,009,406,117.02	10,736,955,898.35	747,290,936.82	812,759,268.19	2,425,281,088.77	271,383,345,984.2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709,939,433.00	2,217,010,885.24	1,895,985,227.11	2,817,697,147.60	2,346,844,542.96	939,819,772.45	248,343,097.16	1,093,016,950.28	4,727,986,883.33	501,120,828.58	671,019,160.42	1,801,752,281.93	35,970,536,210.06
2.本年增加金额	2,734,148,664.22	297,873,053.36	131,008,182.66	382,378,529.69	312,083,678.86	130,001,562.69	22,176,264.28	180,642,611.55	546,907,726.53	30,584,123.34	29,584,362.44	107,315,957.86	4,904,704,717.48
(1) 计提	2,734,148,664.22	297,499,532.32	131,008,182.66	382,378,529.69	312,083,678.86	130,001,562.69	22,176,264.28	180,642,611.55	546,907,726.53	30,584,123.34	29,584,362.44	107,315,957.86	4,904,331,196.44
(2) 其他	-	373,521.04											373,521.04
3.本年减少金额	411,197.89		35,909.91		40,257.47		3,114,661.75			61,346.64	57,388.95	888,507.98	4,609,270.59
(1) 处置或报废	37,676.85		35,909.91		40,257.47		3,114,661.75			61,346.64	57,388.95	888,507.98	4,235,749.55
(2) 其他	373,521.04												373,521.04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线路	信号设备	通信设备	房屋	建筑物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启动设备	传导设备	电气化供电设备	仪器仪表	工具及器具	信息技术设备	合计
4 年末余额	19,443,676,899.33	2,514,883,938.60	2,026,957,499.86	3,200,075,677.29	2,658,887,964.35	1,069,821,335.14	267,404,699.69	1,273,659,561.83	5,274,894,609.86	531,643,605.28	700,546,133.91	1,908,179,731.81	40,870,631,656.9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91,560,530,727.41	2,926,223,748.74	1,132,879,111.58	17,430,577,704.58	8,043,850,085.43	290,754,082.44	85,129,200.70	2,735,746,555.19	5,462,061,288.49	215,647,331.54	112,213,134.28	517,101,356.96	230,512,714,327.34
2 年初账面价值	176,879,088,199.84	2,407,321,793.79	909,058,324.02	16,844,034,089.71	7,646,627,926.43	414,619,901.88	97,095,220.72	2,475,960,546.15	5,066,648,312.58	209,658,216.21	120,415,544.23	439,357,667.21	213,509,880,742.77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286,764.05
合计	1,286,764.0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	7,754,048,631.38	正在办理过程中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0,406,249.57	25,595,788,023.16
工程物资		
合计	110,406,249.57	25,595,788,023.16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济南局京沪桥下部分区段增设防护栅栏	19,762,449.57		19,762,449.57			
北京南标识引导系统改造	10,265,994.95		10,265,994.95	14,584,303.43		14,584,303.43
商合杭铁路安徽段				25,246,119,078.22		25,246,119,078.22
郑州至周口至阜阳安徽段				221,903,452.35		221,903,452.35
合肥至福州铁路安徽段				30,341,237.00		30,341,237.00
其他工程项目	80,377,805.05		80,377,805.05	82,839,952.16		82,839,952.16
合计	110,406,249.57		110,406,249.57	25,595,788,023.16		25,595,788,023.1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商合杭铁路安徽段	25,246,119,078.22	1,344,274,603.25	21,175,593,969.18	5,414,799,712.29	
合计	25,246,119,078.22	1,344,274,603.25	21,175,593,969.18	5,414,799,712.29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商合杭铁路安徽段	69,879,470,000.00	94.43	100.00	1,221,040,838.48	144,708,943.41	4.16	借款
合计	69,879,470,000.00	—	—	1,221,040,838.48	144,708,943.41	4.16	—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9,789,866,799.87	59,789,866,799.87
2. 本年增加金额	220,823,546.00	220,823,546.00
(1) 购置		
(2) 其他	220,823,546.00	220,823,546.00
3. 本年减少金额	67,412,450.06	67,412,450.06
(1) 处置	67,412,450.06	67,412,450.06
4. 年末余额	59,943,277,895.81	59,943,277,895.81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92,501,170.67	192,501,170.67
2. 本年增加金额	715,182,109.32	715,182,109.32
(1) 计提	715,182,109.32	715,182,109.32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907,683,279.99	907,683,279.9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9,035,594,615.82	59,035,594,615.82
2. 年初账面价值	59,597,365,629.20	59,597,365,629.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	30,256,758,913.41	正在办理中

其中,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中有2,211,974.47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系已经取得划拨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作价出资权证变更登记。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500,000.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161,928,965.84	290,482,241.46	1,234,781,782.52	308,695,445.63
合计	1,161,928,965.84	290,482,241.46	1,234,781,782.52	308,695,445.6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6,945,156,756.12	5,611,777,783.50
合计	6,945,156,756.12	5,611,777,783.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20		747,510,993.22
2021	1,184,388,722.13	1,184,388,722.13
2022	1,149,185,664.30	1,149,185,664.30
2023	1,182,032,812.64	1,182,032,812.64
2024	1,348,659,591.21	1,348,659,591.21
2025	2,080,889,965.84	
合计	6,945,156,756.12	5,611,777,783.50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代建工程	718,658,767.60	2,629,034,110.21
预付更新改造款	184,018,409.90	
预付房屋租金	48,546,221.13	56,698,498.35
预付发行费		3,266,037.74
合计	951,223,398.63	2,688,998,646.3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6,447,303.24	
合计	6,006,447,303.24	

(十二)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管费等	540,675,610.40	510,070,904.46
其他应付运营有关资金	188,033,696.79	101,491,973.09
公安补助经费	72,886,348.02	54,379,448.65
合计	801,595,655.21	665,942,326.20

(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常旅客积分兑换	106,123,990.85	122,242,813.37
预收客票进款	43,862,732.11	323,865,683.91
合计	149,986,722.96	446,108,497.28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77,692.64	39,602,318.63	39,364,161.99	615,849.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412.04	2,783,753.75	2,918,013.79	117,152.0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29,104.68	42,386,072.38	42,282,175.78	733,001.28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079,391.60	30,079,391.60	
职工福利费		2,651,984.97	2,651,984.97	
社会保险费	117,208.85	2,157,007.47	2,156,211.50	118,004.8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2,068.10	2,094,197.07	2,078,260.35	118,004.82
工伤保险费	6,975.24	28,392.12	35,367.36	
生育保险费	8,165.51	34,418.28	42,583.79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住房公积金		2,846,832.00	2,846,83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483.79	1,052,778.71	815,418.04	497,844.46
其他短期薪酬		814,323.88	814,323.88	
合计	377,692.64	39,602,318.63	39,364,161.99	615,849.2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9,504.80	495,435.30	634,940.10	
失业保险费	6,975.24	37,093.05	44,068.29	
企业年金缴费	104,932.00	2,251,225.40	2,239,005.40	117,152.00
合计	251,412.04	2,783,753.75	2,918,013.79	117,152.00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14,992,732.98	903,128,980.56
增值税	94,882,269.34	111,818,34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25,485.08	7,824,678.43
教育费附加	5,018,203.61	5,589,056.06
个人所得税	307,015.20	856,029.75
印花税	39,275,574.38	
其他税费	110,761.73	264,980.33
合计	761,612,042.32	1,029,482,071.28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20,459,917.60	7,535,419,763.68
合计	4,420,459,917.60	7,535,419,763.68

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建工程款	3,453,578,573.38	5,942,452,374.08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购置款	636,359,396.91	636,359,396.91
遗留征拆费用	310,435,727.00	896,254,800.00
其他	20,086,220.31	60,353,192.69
合计	4,420,459,917.60	7,535,419,763.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668,095,166.43	工程未结算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320,925,546.80	工程未结算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231,121,127.13	工程未结算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51,504,824.95	工程未结算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38,097,637.02	工程未结算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40,321,602.20	工程未结算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10,877,480.25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760,943,384.78	—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15,860,000.00	2,508,220,000.00
长期借款预提利息	702,013,932.03	848,860,171.68
合计	2,117,873,932.03	3,357,080,171.68

(十八)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78,869,022,430.32	67,223,882,430.3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15,860,000.00	2,508,220,000.00
合计	77,453,162,430.32	64,715,662,430.32

注: 本公司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3.34%-5.69%。

(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85,260,000.00	
合计	85,260,000.0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5,260,000.00		85,260,000.00	土地拆迁款
合计		85,260,000.00		85,260,000.00	—

(二十)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苏州北站改扩建工程政府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苏州北站改扩建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

(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代建工程款	282,240,000.00	7,291,129,003.66
合计	282,240,000.00	7,291,129,003.66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2,820,854,611.00	6,285,630,000.00				6,285,630,000.00	49,106,484,611.00

本公司股本变动参见本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0,035,570,489.75	24,347,911,151.85	51,787,325,783.13	122,596,155,858.47
合计	150,035,570,489.75	24,347,911,151.85	51,787,325,783.13	122,596,155,858.47

注 1: 本公司本期公开发行 628,56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88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股本溢价为 24,347,911,151.85 元, 调整增加资本公积;

注 2: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51,787,325,783.13 元, 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的影响数。

(二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18,248,404.65	518,248,404.65	
合计		518,248,404.65	518,248,404.65	

注: 本年度安全生产费增加系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 按照一定的计提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减少系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58,777,559.85	458,601,940.26		4,517,379,500.11
任意盈余公积	144,592,094.86			144,592,094.86
合计	4,203,369,654.71	458,601,940.26		4,661,971,594.97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1,645,629,596.00	14,519,034,590.02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 《企业会计准则》新 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4,559,025,590.96	-3,689,856,879.10
其他调整因素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	上年
本年年初余额	7,086,604,005.04	10,829,177,710.92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8,866,108.76	11,068,081,067.3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8,601,940.26	1,193,724,977.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92,822,386.86	13,616,929,795.3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7,264,045,786.68	7,086,604,005.04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38,309,914.98	17,332,304,310.93	34,549,893,643.14	18,165,489,446.62
其他业务	400,121,515.91	3,900,425.43	306,355,209.55	6,698,578.58
合计	25,238,431,430.89	17,336,204,736.36	34,856,248,852.69	18,172,188,025.20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578,537.90	60,225,036.91
教育费附加	36,841,812.81	42,343,571.51
印花税	33,212,232.00	142.50
车船使用税	13,643.60	11,576.95
其他	2,970,255.93	1,312,489.78
合计	124,616,482.24	103,892,817.65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715,182,109.32	192,501,170.67
职工薪酬	37,214,178.66	55,283,186.16
租赁费	12,641,427.44	15,290,200.65
技术服务费	10,144,306.79	3,582,349.51
咨询费	5,660,553.79	11,456,846.92
聘请中介机构费	7,383,396.23	4,396,981.13
办公费	3,662,886.35	5,021,847.41
差旅费	1,207,694.67	2,437,482.29
运输费	928,396.32	2,334,442.57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2,168,666.25	6,940,221.21
合计	796,193,615.82	299,244,728.52

(三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用	11,872,900.31	17,672,644.26
合计	11,872,900.31	17,672,644.26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318,476,107.45	2,250,461,143.15
减: 利息收入	374,075,220.06	462,197,271.15
其他	769,229.97	42,870.70
合计	2,945,170,117.36	1,788,306,742.70

(三十二)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代扣代缴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77,114.25	352,011.08
稳岗补贴	4,170.19	35,795.32
合计	581,284.44	387,806.40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4,581,457.82
合计		104,581,457.82

(三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200,556.76		3,200,556.76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76,604.44		276,604.4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923,952.32		2,923,952.32
合计	3,200,556.76		3,200,556.76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263.78		14,263.78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5,655.68	753,680.91	55,655.68
合计	69,919.46	753,680.91	69,919.46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2,213.32	930,520.76	202,213.32
其他	50,000.00	3,515.41	50,000.00
合计	252,213.32	934,036.17	252,213.32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8,159,858.00	3,970,047,135.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13,204.17	8,058,925.68
合计	1,527,446,653.83	3,978,106,061.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4,027,973,126.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06,993,281.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0,880.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0,222,491.46
所得税费用	1,527,446,653.83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367,507,151.81	429,666,232.02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项	95,975,479.95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4,212,814.16	318,648.45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035.88	
其他	26,632,419.34	12,371,779.44
合计	504,361,901.14	442,356,659.9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审计、咨询、技术服务费	17,394,228.64	17,034,850.00
代扣代缴所得税	12,564,964.39	
研发费用	6,505,000.00	18,282,700.00
租赁费用	5,952,523.20	8,753,611.93
劳务费	4,255,799.95	3,751,749.65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3,864,976.09	58,200.00
支付增值税返还款	2,456,299.60	80,254,382.87
差旅费	1,713,750.61	4,221,342.07
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 2019 年个税返还	1,334,458.00	1,819,087.00
工会、“三不让”经费	982,508.88	1,010,769.55
其他	11,505,302.09	19,959,654.54
合计	68,529,811.45	155,146,347.6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代建工程项目单位拨入资金	520,320,666.97	1,318,027,736.86
合计	520,320,666.97	1,318,027,736.8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代建工程款项	519,365,105.07	840,927,011.51
合计	519,365,105.07	840,927,011.5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合并的子公司收到原股东在合并日前的增资额	1,000,000,000.00	2,066,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2,066,000,000.0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合并支付对价	52,787,325,783.13	
退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其他	12,032,139.47	3,462,000.00
合计	52,799,357,922.60	13,462,000.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00,526,472.31	10,601,626,742.3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04,581,457.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04,331,196.44	4,026,992,618.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15,182,109.32	192,501,170.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200,556.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87,949.54	930,520.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318,476,107.45	2,218,565,252.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00,000.00	25,956,109.4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8,213,204.17	-17,962,573.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97,951,700.90	-1,253,425,66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10,892,346.57	2,361,964,487.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1,849,428.46	18,052,567,210.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949,645,566.30	10,066,150,158.1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066,150,158.18	11,304,537,852.0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6,504,591.88	-1,238,387,693.8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45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49,645,566.30	10,066,145,704.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9,645,566.30	10,066,150,158.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京福安徽公司	65.0759%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20 年 1 月 31 日	取得实质控制权	288,176,064.91	-159,762,844.43	1,914,082,298.09	-1,335,623,036.89

注：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局集团、铁路发展基金签订的《关于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筹资金收购上海局集团和铁路发展基金持有的京福安徽公司 65.0759%股权。2020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完成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28,563.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88 元。2020 年 1 月 21 日上海局集团和铁路发展基金所持京福安徽公司 65.0759%股权已经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并成本

项目	京福安徽公司
现金	52,787,325,783.13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京福安徽公司	
	合并日	上年年末
资产:	130,106,063,283.95	129,885,700,446.99
货币资金	455,444,678.16	800,324,271.53
应收款项	2,137,978,788.68	2,028,478,849.04
固定资产	82,879,946,271.37	83,022,973,549.85
无形资产	16,611,594,223.76	16,611,594,223.76
其他资产	28,021,099,321.98	27,422,329,552.81
负债:	58,353,103,282.08	58,972,977,600.69
借款	45,791,630,000.00	45,791,630,000.00
应付款项	4,514,715,966.05	6,027,025,074.46
其他负债	8,046,757,316.03	7,154,322,526.23
净资产	71,752,960,001.87	70,912,722,846.30
减: 少数股东权益	25,484,722,100.96	25,540,517,836.51
取得的净资产	46,268,237,900.91	45,372,205,009.79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京福安徽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铁路运输业	65.07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京福安徽公司 65.0759%股权的详细情况见 2020 年 1 月 3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的《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京福安徽公司	34.9241	-728,339,636.45		24,854,800,337.0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京福安徽公司	257,939.29	11,951,356.47	12,209,295.75	412,209.19	4,680,281.36	5,092,490.55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京福安徽公司	283,148.33	12,705,421.71	12,988,570.04	741,814.07	5,155,483.69	5,897,297.76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京福安徽公司	353,177.38	-208,549.29	-208,549.29	290,948.64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京福安徽公司	191,408.23	-133,562.30	-133,562.30	132,974.68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7,949,645,566.30	10,066,150,158.18
应收账款	956,697,124.91	1,311,002,100.14
其他应收款	1,295,300,622.50	2,239,282,995.39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6,006,447,303.24	
应付账款	801,595,655.21	665,942,326.20
其他应付款	4,420,459,917.60	7,535,419,763.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7,873,932.03	3,357,080,171.68
长期借款	77,453,162,430.32	64,715,662,430.32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是针对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以及国铁集团等铁路单位，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附注“六、(二)”和“六、(四)”中。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1年以内	1到2年	2到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006,447,303.24				6,006,447,303.24
应付账款	801,454,435.21			141,220.00	801,595,655.21
其他应付款	1,464,174,159.97	2,597,982,483.12	340,110,034.51	18,193,240.00	4,420,459,917.60
长期借款	2,117,873,932.03	2,788,600,000.00	23,912,610,945.12	50,751,951,485.20	79,571,036,362.35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通过与银行、国铁集团等签订固定利率借款协议取得借款,规避市场利率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单位: 万元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铁路投资	8,998,984.33	43.39	43.39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1982年3月24日，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黄桂章，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9号院东区5号楼1101，主要经营业务为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铁路资产资源开发、咨询；招投标业务；机械设备、铁路运输设备及铁路专用器件开发、销售、租赁；铁路土地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商品房；销售农畜产品、副食品、纺织、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第I、II类医疗器械、矿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非金属矿石及制品；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技术推广；经济贸易咨询；从事产权经纪业务；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销售食品、药品；零售烟草。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由中央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经国务院批准，公司为国家授权投资机构和控股公司。法定代表人陆东福，注册资本173,95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0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客货运输；铁路客货运输相关服务业务等。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合九铁路置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安徽铁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京铁列车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铁科特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中铁科节能环保新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杭黄铁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沪宁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济南华锐铁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胶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津滨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京福闽赣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铁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铁路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宁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宁杭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铁路机车车辆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新上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铁科腾跃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铁总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郑万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郑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输管理费	2,948,525,467.11	2,444,098,943.34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输管理费	1,033,851,857.34	1,049,846,066.39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输管理费	734,775,363.46	700,535,815.77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输管理费	15,420,000.00	15,790,000.00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运输管理费	1,308,700.00	9,000.0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动车组使用费	1,785,265,125.18	2,195,274,289.5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动车组使用费	1,544,054,642.59	2,482,926,177.56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动车组使用费	214,344,877.14	201,612,599.1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	434,959,466.74	646,886,123.81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	235,980,760.54	297,463,705.04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	182,333,256.50	363,707,227.27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旅客服务	30,009,141.51	2,217,594.34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旅客服务	26,701,622.64	62,691,900.94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旅客服务	3,494,853.78	4,384,863.20
北京京铁列车服务有限公司	商务旅客服务		59,193,669.9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费用	15,596,791.20	22,838,024.80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费用	5,586,149.60	10,644,332.4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费用	4,064,973.20	8,915,348.4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	3,060,847.02	4,704,942.5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	2,432,795.14	3,857,428.69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沪宁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	137,030.36	163,072.64
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	6,175.10	1,065,203.85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线路使用费	32,709.56	585,461.9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费	1,423,583.09	2,483,991.5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费	770,173.93	1,291,902.24
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费	2,732.08	629,336.80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接触网使用费	11,401.89	231,750.94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车牵引费	365,848.51	463,958.47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车牵引费	287,608.54	370,497.75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车牵引费		24,789.61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279,810.11	2,154,269.68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277,382.19	2,465,782.84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103,114.58	631,730.19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售票代理费	832,942.31	1,210,713.45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车站旅客服务费	413,159.48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车站旅客服务费		454,814.58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车站旅客服务费	369,117.53	152,947.13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水费	8,286.8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水费	6,249.06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6,913,332.10	475,290,779.01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8,290,964.27	168,251,268.37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33,634,800.60	106,997,595.2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大修款		1,701,013.58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款	75,687,575.22	40,203,665.37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研究与开发费	2,606,603.75	7,143,113.2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研究与开发费	188,679.25	1,047,169.81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服务费用	1,103,773.58	
北京铁道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服务费用	262,986.35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调联试费	41,534,846.00	69,825,100.00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费	29,141,364.00	113,250,000.00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839,622.64	
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咨询费	11,060,850.00	11,290,000.0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咨询费	10,570,000.00	10,55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基础设施检测中心	检测服务费	41,880,043.45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动车组运行用电	23,484,529.99	15,993,300.19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款	5,095,047.42	21,997,283.1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铁科腾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款	35,645.00	20,408,932.00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车站站房电费	1,302,570.86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其他		12,777.94
合计	-	9,800,727,250.29	11,655,940,274.33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4,700,935,937.22	4,768,283,604.72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592,560,031.06	1,910,691,031.97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638,490,675.80	1,815,080,982.53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738,684,116.49	838,954,085.45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571,226,718.95	604,068,807.92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605,931,660.78	420,702,007.78
京福闽赣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382,006,757.34	526,099,830.66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53,341,102.51	221,304,764.04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46,585,238.27	35,331,724.57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29,441,884.29	160,887,883.60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99,125,422.33	62,133,391.47
郑万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73,191,990.19	9,252,995.07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55,276,772.78	65,010,324.02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59,409,584.73	50,070,151.45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30,483,705.63	7,039,761.50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29,142,221.64	19,570,471.48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8,326,946.68	21,561,819.14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15,676,291.15	25,731,646.90
胶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3,494,821.89	3,648,376.21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8,735,965.23	6,344,014.53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8,416,843.72	5,458,146.85
福建福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线路使用费收入	821,720.76	4,140,942.44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线路使用费收入	501,915.39	894,606.18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2,207,657,243.15	2,236,053,120.37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760,802,567.22	874,604,969.13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748,559,664.88	911,731,725.43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283,239,692.78	373,115,099.72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222,503,185.00	269,214,657.12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240,440,106.84	192,442,194.75
京福闽赣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136,432,915.03	201,766,484.79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68,826,885.30	107,159,714.93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66,454,373.58	84,569,607.01
郑万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34,569,530.42	6,743,971.69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24,811,358.62	27,797,769.79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28,826,999.88	20,531,462.25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58,910,560.92	16,446,664.18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31,951,684.67	25,023,405.68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13,529,158.96	11,557,775.71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9,932,405.67	2,700,217.02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8,545,190.64	9,569,473.64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5,723,665.93	7,653,392.47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4,434,209.51	5,150,624.68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3,255,518.65	2,170,633.87
胶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1,735,471.73	2,078,075.47
福建福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接触网使用收入	341,547.17	1,359,584.90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接触网使用收入		156,011.28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519,174,457.58	784,842,467.69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11,564,170.57	237,900,440.73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84,743,174.66	126,052,096.15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37,432,349.80	64,808,259.61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32,377,883.79	36,988,688.18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29,931,730.60	62,151,582.03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26,185,910.88	39,073,485.70
京福闽赣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23,604,501.65	40,772,247.15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22,418,093.77	32,734,946.04
津滨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3,558,601.62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2,570,533.76	14,578,459.92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1,848,045.68	25,199,743.13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1,850,338.99	19,405,982.85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1,297,325.72	18,742,199.85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9,433,109.17	15,629,530.63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6,428,795.19	7,617,125.0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5,766,859.35	2,729,623.11
郑万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4,035,081.22	831,004.13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2,969,227.22	5,002,633.14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783,077.20	3,170,852.74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1,192,450.15	2,001,491.43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682,293.49	559,160.70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488,515.11	660,566.74
胶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旅客服务费收入	333,465.04	479,100.78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旅客服务费收入	215,528.71	1,000,161.2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00,572,362.48	151,025,093.31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26,050,621.75	46,931,775.78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23,346,951.78	37,406,704.53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2,814,650.31	22,184,007.58
中国铁路西安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9,523,040.21	11,955,161.89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7,167,401.45	11,044,790.91
京福闽赣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6,218,529.05	11,167,942.74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5,633,537.02	8,984,575.35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5,621,664.16	11,440,015.80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4,314,293.61	5,541,683.54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3,308,881.94	5,470,559.39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2,944,814.90	5,174,931.11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2,580,970.20	4,036,270.71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831,616.67	2,248,326.93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731,793.11	3,606,852.17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727,795.38	772,059.43
郑万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081,565.02	190,372.15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1,055,813.75	1,803,821.78
津滨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861,255.99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588,617.20	1,061,981.43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278,182.69	537,138.45
中国铁路呼和浩特局集团有限公司	代售票服务收入	215,852.39	308,445.49
其他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代售票服务收入	260,809.01	449,816.5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上水收入	2,600,717.60	1,650,307.60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水收入	1,920,543.67	1,106,672.96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资产使用收入	119,910,095.20	112,591,637.72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资产使用收入	56,357,523.80	52,917,822.26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业资产使用收入	30,270,190.48	28,422,730.49
上海铁路文化广告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资产使用收入	1,619,047.62	1,048,400.00
上海新上铁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商业资产使用收入	929,428.57	
国铁集团下属单位	其他	422,766.42	
安徽铁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出借补偿收入	8,650,981.07	694,393.89
南京铁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出借补偿收入	73,890.83	1,029,860.98
上海铁路文化广告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水电收入	6,419,140.11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低值易耗品转让	510,884.81	
合计	-	17,454,594,012.55	19,057,594,007.91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219,026.55	

(2)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铁总服务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000,000.00	4,000,000.00
安徽合九铁路置业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531,074.31	1,470,256.00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58,715.60	458,715.60
上海铁路机车车辆发展有限公司	京福铁路客运专线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用房	180,000.00	240,000.0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关联方借款

关联方名称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508,901,485.20	2012-10-12	2032-10-11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2012-11-1	2032-10-31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91,210,945.12	2010-10-21	2025-1-10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0.00	2010-6-11	2025-1-10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10-3-18	2025-3-17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2-8-22	2027-8-21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2-7-5	2022-7-4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80,000,000.00	2012-11-1	2032-10-31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2-8-1	2027-7-31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2-10-12	2032-10-11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12-14	2024-12-13	统借统还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722,000,000.00	2020-7-31	2030-7-30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0	2018-7-5	2038-7-4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450,000,000.00	2018-8-23	2028-8-22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2018-7-26	2038-7-25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13-12-5	2023-12-4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3-10-15	2033-10-14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9-8-8	2024-8-8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2018-2-1	2028-1-31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20,000,000.00	2018-1-18	2028-1-17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9-9-5	2039-9-5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018-6-7	2038-6-6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3-11-1	2023-10-31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378,000,000.00	2019-11-7	2039-11-7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9-7-25	2024-7-25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8-7-5	2038-7-4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9-7-25	2024-7-25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10-14	2039-10-14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4-12	2028-4-11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5-10	2038-5-9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7-26	2038-7-25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49,000,000.00	2014-7-9	2024-7-8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2-1	2028-1-31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6-7	2038-6-6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8-8	2024-8-8	铁路债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9-5	2039-9-5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0-14	2039-10-14	铁路债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11-7	2039-11-7	铁路债券

4.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杭黄铁路有限公司	土地出售	70,482,600.00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出售	2,470,152.21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	106,083.2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71.19	456.26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045,611,877.41	987,388,487.38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征地费用及利息		69,703,600.00
上海中铁投资有限公司	征地费用及利息		28,554,200.00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749,109.84	467,076.5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470.03	2,258.81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购置土地		636,359,396.91
郑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31,895,891.00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853,978.78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关联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32,183,103.20		352,934,458.47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4,306,085.12		490,163,686.25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56,770,422.85		356,438,129.5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1,408,334.80		111,465,825.92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84,654,357.36		1,922,001,703.40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3,864,388.19		187,452,450.84	
杭黄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482,600.00			
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806,241.00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61,268.00		11,998,001.00	
郑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90,623.00		92,589,382.10	
沪宁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19,378.00		7,860,549.00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997,281.00	
宁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17,074.00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5,336.03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015,963.99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73,089.4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41,816.73			
济南华锐铁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3,552.00	

2. 应付项目

关联方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21,357,905.22	290,957,943.08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40,758,463.17	148,560,328.71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1,348,493.66	49,929,832.67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72,886,348.02	54,379,448.65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5,420,000.00	15,790,000.00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281,000.00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07,148.00	
北京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60,000.00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308,700.00	9,000.0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武铁路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8,403,530.4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668,095,166.43	674,776,434.80
皖赣铁路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332,946,767.99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59,664,625.18	265,686,692.93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0,468,868.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0	266,099,100.00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9,382,600.00	69,703,600.00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9,236,342.00	37,303,309.89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3,464,846.00	71,277,100.00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858,384.67	13,603,632.29
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237,390.00	6,189,500.00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6,707,115.00	6,159,615.00
济南华锐铁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361,895.30	4,361,895.30
铁科腾跃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22,228.85	1,020,446.60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58,868.00	558,868.00
北京中铁科节能环保新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2,376.06	72,376.06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67,322,100.00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8,554,200.00
石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2,240,000.00	282,240,000.00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74,107,914.00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4,151,712.02	306,548,490.78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专项应付款	85,260,000.00	

十一、或有事项

1. 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单笔诉讼请求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如下所示:

(1) 天津市昌宇棉业有限公司纠纷案

2017 年 1 月 18 日,天津市昌宇棉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宇棉业”)向天津铁路运输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主张本公司运营导致昌宇棉业无法正常经营,迫使其在 2011 年 11 月正式停产,至今无法复产。昌宇棉业诉请:1)判令本公司停止侵害、排除妨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碍（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采取合理措施使昌宇棉业工厂可正常进行生产经营；或由发行人出资将昌宇棉业的案涉厂房及生产设备全部搬迁、重置；或向昌宇棉业支付工厂整体重置补偿费）；2）赔偿因京沪高铁运行导致昌宇棉业停产期间（2011年10月30日至2016年10月30日）的经营损失1,642.59万元（昌宇棉业同时保留对后续年份经营损失的追索权）；3）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对以上赔偿款自2011年10月30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向昌宇棉业支付利息；4）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为诉讼支出的合理费用。

2018年12月14日，天津铁路运输法院作出（2017）津8601民初10006号《民事裁定书》，载明：“本院经审查认为，原被告双方均为从事现代化工业加工运营的企业，原告棉纺加工和被告高铁运营均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但本案被告高速铁路开通运营后，原告周边其他相关企业未受相关影响，原告的部分厂房被其他企业占用后，经营正常，且被告经营的高速铁路已经国家环保验收合格，不能认定原被告之间纠纷为环境污染责任纠纷。原被告双方因不动产相邻产生纠纷，原告在诉请中，亦陈述其自身生产经营排放的棉尘、短绒、飞絮等物质，会影响被告高速铁路的轨电线路、信号线路的正常工作状态。故本案应为相邻关系纠纷，并非环境污染责任纠纷”，并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铁路运输法院案件管辖范围的若干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相关规定，裁定移送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处理。

2019年3月27日，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津0113民初1823号《民事裁定书》，认为本次需报请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裁定中止诉讼。

2019年6月25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津民辖10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17）津8601民初10006号民事裁定，并裁定本案由天津铁路运输法院审理。

2021年2月17日，经法院一审判决，令公司向原告赔偿损失132.33万元。本公司已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案件进入二审程序，尚未开庭审理。

（2）马克斯·博格建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服务合同争议仲裁

2009年9月18日，本公司、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设计”）、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公司”）与马克斯·博格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格公司”）签署《京沪高速铁路板式无砟轨道系统技术服务合同》，约定由博格公司（技术服务方）向本公司、中铁设计（技术接受方/被申请人）提供技术服务，并就技术服务人员资质及数量、合同价款、根据考核支付价款、考核标准及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相关条款如下：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技术服务的内容和要求：设计技术咨询、打磨机的建造及联调联试技术咨询、对制板的监造、施工技术服务，并向中铁设计提供相关服务的技术文件并使中铁设计相关人员掌握相关技术。

2) 技术服务人员：技术服务方应成立技术服务团队，配备足够数量的、具有相应资质、技能和经验的、身体健康的技术服务人员，并配备足够数量的中文员，为技术服务接受方和/或设计单位、打磨机生产厂家、制板场、施工单位和其他京沪高速铁路参建单位及其人员提供技术服务，并就各领域主要负责人及团队最低专家人数进行了约定。

3) 价格：本合同共需 3,070 人月，合同价款总额为 699,878,600 元，上述合同价款是技术服务提供方履行本合同义务，对应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工作量的固定价格，包括为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所有支出和费用，并就各项服务的费用进行了细化约定。

4) 支付及验收考核：技术服务接受方在中铁设计对技术服务提供方的技术服务完成考核后进行支付，考核按照工作内容、工作质量、工程质量，并结合人月进行。技术服务提供方未按合同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内容、技术服务质量及由技术服务提供方的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技术服务人员不能满足工程需要时（即满足最低专家人数），技术服务提供方应及时完善、补充，如不能在商定的期限内根据合同要求完善、补充，则技术服务接收方有权减少相应合同价款，具体减少金额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2018 年 1 月 10 日，博格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书》，主张合同为固定价格合同、对服务的考核不是主要取决于人月等，其已提供了上述合同项下的所有服务，目前合同价款已部分结算，被申请人未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313,177,547 元；要求裁决被申请人本公司、中铁设计、中技公司支付 313,177,547 元及利息总额 114,439,968.57 元（计算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承担博格公司在仲裁程序中支出的所有律师费和其他费用和支出，以及承担本案所有仲裁费用。

2018 年 7 月 30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该案。

2018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中铁设计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答辩书》，认为博格公司关于本案所涉合同为与人月无关的固定价格合同、对服务的考核不主要取决于人月等主张不能成立，技术服务接受方根据博格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内容和工作量（人月数）对其进行考核，实际支付的款项已经覆盖博格公司实际完成的服务内容和工作量，博格公司无权再要求答辩人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2020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了证人证言及补充证据，并随后收到博格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的《200131ErgaenzendeStellungnahmeCIETAC》文件、《证据目录》及 17 份新证据。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0年3月9日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通知,要求本公司在3月20日之前就博格公司新证据、证言提交反驳意见。本公司于3月11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延期提交反驳文件及延期开庭,并于4月20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了反驳证据材料。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因疫情影响,开庭时间推迟,具体时间尚未确定。

十二、承诺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2021年4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按照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49,106,484,611.00为基数,按照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向2020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派发红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29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15,603,343.70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1,843,447.68	100.00			871,843,447.68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871,843,447.68	100.00			871,843,447.68
合计	871,843,447.68	—		—	871,843,447.6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7,526,240.55	100.00			1,207,526,240.55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07,526,240.55	100.00			1,207,526,240.55
合计	1,207,526,240.55	—		—	1,207,526,240.55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法组合	871,843,447.68		
合计	871,843,447.68		

3.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71,843,447.68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71,843,447.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对方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274,306,085.12	31.46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254,198,818.89	29.16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51,693,731.87	28.87	
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	91,408,334.80	10.4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36,477.00	0.03	
合计	871,843,447.68	100.0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605,454.41	314,280,005.94
合计	368,605,454.41	314,280,005.94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流转	313,864,388.19	187,452,450.84
应收代付电费	23,477,510.00	38,879,889.10
代建工程应收款		86,934,218.00
备用金		324,256.00
其他	31,263,556.22	689,192.00
合计	368,605,454.41	314,280,005.9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8,605,454.41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68,605,454.4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增值税流转	313,864,388.19	1 年以内	85.15	
京福安徽公司	往来款	30,439,823.40	1 年以内	8.26	
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应收代付电费	9,806,241.00	1 年以内	2.66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代付电费	5,161,268.00	1 年以内	1.40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郑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代付电费	4,790,623.00	1 年以内	1.30	
合计	—	364,062,343.59		98.7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566,437,900.91		47,566,437,900.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7,566,437,900.91		47,566,437,900.9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京福安徽公司		47,566,437,900.91		47,566,437,900.91		
合计		47,566,437,900.91		47,566,437,900.91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31,837,094.46	13,617,464,084.14	32,663,683,698.70	16,103,160,941.95
其他业务	374,824,174.32		278,482,855.90	
合计	21,706,661,268.78	13,617,464,084.14	32,942,166,554.60	16,103,160,941.9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六、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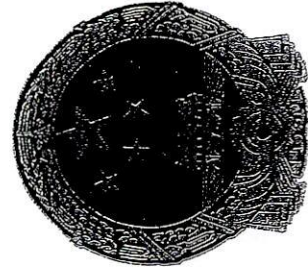
(一)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12,607.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59,762,844.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07.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1,284.44	
小计	-156,163,445.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7,54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831,440.97	
合计	-100,459,548.06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	0.0665	0.06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	0.0685	0.0685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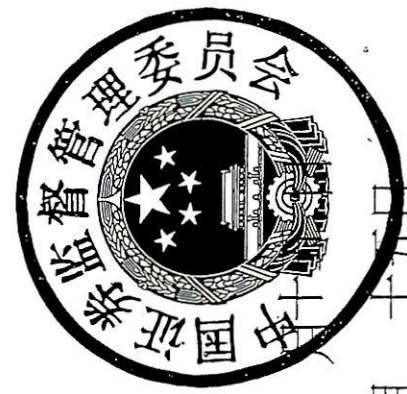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8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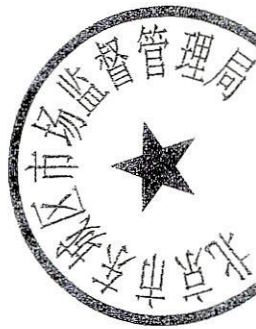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出具相关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开展经核准的经营活动；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1年04月0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月 15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6月 5日

11

姓名 邓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9-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52119870906006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邓丽
证书编号 110001590405

2012年 6月 5日

2012年 6月 5日

7



110001590405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年 10月 1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7月 11日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凌朝晖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04-21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	360111196804210016



证书编号: 44010034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3月换发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